

2026 年度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检
察院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根据上级人民检察院指定，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

（三）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七）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八）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十）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检察院包括 9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01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检察院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进一步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一年。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牢固树立和贯彻高质量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区委各项部署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持续提升法律监督水平，大力加强检察队伍建设，自觉肩负起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使命。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坚持服务大局，落实服务发展举措，持续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二） 坚持发挥职能，完善检察监督体系，有力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三） 坚持检察改革，深化工作机制创新，有效促进检察事业发展。

（四）坚持强基固本，全面推进从严治检，不断加强检察队伍建设。

第二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37.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9209.93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2
九、其他收入	619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1.1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9.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29.13	本年支出合计	9841.23
上年结转结余	412.1	结转下年支出	
收入合计	9841.23	支出合计	9841.2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9841.23	3237.73								6191.4	412.1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检察院	9841.23	3237.73								6191.4	412.1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841.23	3007.46	6833.77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209.93	2376.16	6833.77	0	0	0
20404	检察	9209.93	2376.16	6833.77	0	0	0
2040401	行政运行	2381.58	2376.16	5.42	0	0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09		254.09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2	210.2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2	210.2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6	8.36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59	178.59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25	23.25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16	111.16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16	111.16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16	111.16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94	309.94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94	309.94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62	281.62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32	28.32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37.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621.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1.1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9.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237.73	支出合计	3237.7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237.73	2777.13	46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21.6	2161	460.6
20404	检察	2621.6	2161	460.6
2040401	行政运行	2161	216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6		20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07	195.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07	195.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	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57	174.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12	111.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12	11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12	111.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94	309.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94	309.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62	281.62	
2210202	提租补贴	28.32	28.3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237.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11.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75
310	资本性支出	5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777.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11.88
30101	基本工资	394.68
30102	津贴补贴	391.51
30103	奖金	759.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5.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1.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2.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5
30201	办公费	10
30205	水费	3.6
30206	电费	2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7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7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6.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4.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9.6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 年，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收入预算为 9841.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84.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建动工，增加基建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37.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6191.4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412.1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9841.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84.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建动工，增加基建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3007.46 万元、项目支出 6833.77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237.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72.86 万元，增长 2.3%，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需求，同时合理保障了办案办公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401-行政运行 2161.00 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公用经费方面支出。

（二）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60 万元。主要用于检察业务部门日常办公办案支出。

（三）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4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公用经费方面支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5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五）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1.1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保险、医疗补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等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281.62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缴费支出。

（八）2210202-提租补贴 28.3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777.1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62.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14.5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1.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保障当年度公务接待需要。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44.6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5.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 万元，增长 27.55%，主要原因是公务活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1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6 万元，主要原因是：购买新车一辆。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检察院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检察院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833.70	
	财政拨款：		460.60	
	其他资金：		6373.10	
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件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福建检察实践。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书记员经济支出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专项监督行动次数	≥1 次
			批捕起诉案件受理数	≥900 件

		质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案件审结率	≥8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3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编码	824004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9841.23	
	项目支出			3007.46	
	基本支出			6833.77	
年度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件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福建检察实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书记员支出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专项监督行动次数		≥1 次
			批捕起诉案件受理数		≥900
		质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案件审结率		≥8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 3 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福州市台江区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4.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90 万元，降低 5.2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办，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福州市台江区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15.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8.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6.5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

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